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申请银行授信融资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方正电机（德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方正”）抵押其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用于申请银行授信融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申请银行授权融资提供抵押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德清新能源驱动电机产业基地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德清方正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申请项目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8 亿元，抵押其位于湖州莫干山高新区砂村区块凤凰路南侧的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权证号：浙(2022)德清县不动产权第 0023988 号）。

二、审批程序

2022 年 5 月 6 日，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办理银行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在银行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2022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最高综合授信额度合计 10 亿元人民币，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本届任期内，在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向银行融资及承诺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签署向银行融资与担保事宜的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银行授信融资及抵押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德清方正以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抵押用于申请银行授信融资，能

够为德清新能源驱动电机产业基地项目建设提供资金保障，符合公司业务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3日